

市人大常委会关于丰富消费场景加快发展 旅游新业态工作报告的审议意见

2024年6月26日，市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市政府关于《丰富消费场景 加快发展旅游新业态工作的报告》，会议同意这个报告。

会议认为，近年来，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我市旅游新业态发展，依托丰厚资源优势，大力发展温泉康养、生态度假、乡村旅游、工业旅游等新业态，取得了良好成绩。

会议指出，我市在加快推动旅游新业态发展方面采取了大量措施，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从视察中看到其在实际工作中仍存在短板和问题需引起重视：一是推动旅游产业升级氛围不够浓厚；二是新型业态不够丰富；三是旅游资源整合不够充分；四是旅游品牌形象不够鲜明；五是要素保障急需加强。为进一步推进我市丰富消费场景，加快发展旅游新业态工作，常委会提出如下建议：

一、提高思想认识，进一步凝聚发展共识

文旅产业是促消费、拼经济的主力军，是稳就业、促就业的主战场，是新税源、新财源的主渠道。当前，文旅产业正处于转型期，已经从“观光游览”向“沉浸体验”转变，传统文旅产业后继乏力，面向新消费群体特别是年轻人的新文旅产业正在成为“风口”。丰富消费场景，加快发展旅游新业态需要相关部门的通力合作与相互支持。各级政府及其职能部门要深入贯彻习近平

总书记关于文化和旅游工作的重要论述，切实从解决思想观念入手，把准趋势、抢抓机遇，把推进文旅产业转型升级放在助推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全局和战略的高度去认识，充分发挥政府在宏观指导、政策制定、规划编制、招商引资等方面的主导作用，同时通过多种形式进一步对旅游产业从业人员进行宣传、教育和培训，着力打造“政府主导、部门联动、全民参与”的工作机制，加快旅游新业态发展。

二、强化项目支撑，进一步加大资源整合力度

深入开展旅游产业项目立项规范化、标准化论证，引导各县（市）区因地制宜差异化布局旅游产业项目，做到“人无我有”“人有我优”“人优我特”，避免低水平重复和同质化竞争。充分整合发改、财政、商务、生态环境等部门资源和力量，加大对旅游项目建设的投融资、用地用水用电等方面支持。围绕大力发展春季赏花踏青、夏季消夏避暑、秋季登山采摘、冬季冰嬉温泉的全季旅游，开发体验性强、互动性强的旅游项目，推出更多定制化旅游产品和线路。

三、强化产品创新，进一步提升文旅业态层级

因地制宜打造鞍山地方菜谱、特色小吃、非遗美食和文创伴手礼，深度开发观看欣赏、参与体验、休闲娱乐等类型的文体旅游产品，积极培育特色美食街区、网红打卡地、夜间文旅消费集聚区等新的消费热点，以创新创意不断推进产品迭代升级。深度融入“数字鞍山、智造强市”建设，加快科技成果在旅游领域的

应用，充分运用 VR、AR 技术，把景区景点“搬”上网络，实现云旅游、云参观。抓紧建设集景区直播、导游导览、产品预订、游记分享、投诉处理于一体的智慧旅游平台，全面带动景区智慧化建设和监督智能化发展。

四、强化消费促进，着力打造多元化消费场景

有针对性地推出旅游促销举措和惠民便民措施，继续推动景区门票降价，鼓励景区淡季打折或免费开放，加大对景区门票、酒店、餐饮、演艺、购物等消费支出补贴力度。研究出台促进非假日旅游发展的办法，推动大众错峰出游。聚焦住宿、餐饮、演艺、购物、娱乐等消费领域，积极发展首店经济，打造一批国内外知名品牌和本土特色品牌首店。健全消费者权益保护机制，建立旅游市场消费投诉公示制度，探索推行旅游购物诚信退赔，健全畅通高效的投诉、受理和应急处理机制，加大对制假售假、坐地起价、报复性宰客等违法行为监管和处罚。

五、加大营销力度，助力文旅产业转型升级

要强化人才支撑，打造一支懂文旅、善运营、会管理的高素质人才队伍。要主动向上争取旅游项目资金，同时根据本级财力状况适时加大营销投入，为打好文旅攻坚战做好“后勤保障”。要加大招商引资力度，优化营商环境，大力发展实体经济，为发展旅游产业提供物质保障。要发挥财政资金的杠杆作用，撬动更多社会资本投入文旅市场，为旅游新业态发展注入新动能。要加大“引客入鞍”奖励力度，支持旅行社吸引更多游客到鞍山观光

旅游。要坚持“线上线下”相结合，深化主流媒体合作，充分利用新媒体、自媒体平台，通过微电影、短视频、直播、游记、旅游攻略等方式，开展线上线下多角度、立体式、全天候宣传营销，以“线上亮点频闪、线下活动频繁”带动鞍山旅游“出圈”出彩。

2024年6月26日